

证券代码：835621

证券简称：丰源环保

主办券商：首创证券

河北丰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情况说明

河北丰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0月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签署《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聘请广发证券担任公司主办券商。公司于2016年1月1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证券简称：丰源环保，证券代码：835621。

自挂牌以来，公司不断完善治理机制，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依照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公司章程认真履行职责。公司按照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完整的进行信息披露。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2015年起担任公司主办券商起，遵守勤勉尽责的原则，对公司从挂牌到后续的信息披露资料进行了尽职调查、审慎核查，以其专业的服务和丰富的经验，依照相关规定及合同履行了持续督导义务。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经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就终止协议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

2019年8月7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关于对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自2019年8月7日起，主办券商由广发证券变更为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首创证券”），由首创证券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二、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审议情况

公司于2019年7月1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19年7月31日召开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相关议案。

三、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协议签署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及规定，公司于2019年7月31日与广发证券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及其补充协议之终止协议》，并与首创证券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书》，约定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各方协议生效，由首创证券担任公司的承接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于2019年8月7日出具了《关于对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前述协议自该函出具之日起生效。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事宜均建立在三方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的基础上，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

规范运作和信息披露造成任何风险和不利影响。

河北丰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9日